

证券简称：ST 中试

证券代码： 430291

主办券商：中泰证券

# 湖北中试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年度报告摘要

二零一七年四月

## 一、重要提示

1.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或[www.neeq.cc](http://www.neeq.cc)）的年度报告全文。

1.2 公司董事会及其董事（柯冬发除外）、监事会及其监事、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董事柯冬发无法保证本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理由是：“因董事会未能阐述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方面做出的努力及下步举措，致使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带强调事项段的报告”，请投资者特别关注。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了审议本次年度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1.4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进行了审计，出具了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对相关事项亦有详细说明，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1.5 公司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朱孟银

电话：027-87748897

电子信箱：2863964170@qq.com

办公地址：武汉市洪山区书城路文秀街10号2门6A层

## 二、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末）	2015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比例%
总资产	4,801,098.38	8,009,228.08	-40.06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3,817,786.59	-48,697,523.22	-
营业收入	5,793,247.96	3,081,546.94	88.00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879,736.63	-7,720,018.14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4,897,968.67	-8,070,018.14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856,114.87	97,443.70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5	-0.23	-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5	-0.23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1.32	-1.47	-

### 2.2 股本结构表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的股份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80,000	0.24	11,887,000	35.79
	2、董事、监事及高管人员	250,000	0.75	5,103,000	15.37
	3、核心员工	-	-	-	-
	4、其他	18,235,000	54.91	1,575,000	4.74
	无限售股份总数	18,565,000	55.90	18,565,000	55.90
有限售条件的股份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10,144,000	30.55	-	-
	2、董事、监事及高管人员	750,000	2.26	70,000	0.21
	3、核心员工	-	-	-	-
	4、其他	3,751,000	11.29	14,575,000	43.89
	有限售股份总数	14,645,000	44.10	14,645,000	44.10
总股本	33,210,000	100	33,210,000	100	
股东总数	19		34		

### 2.3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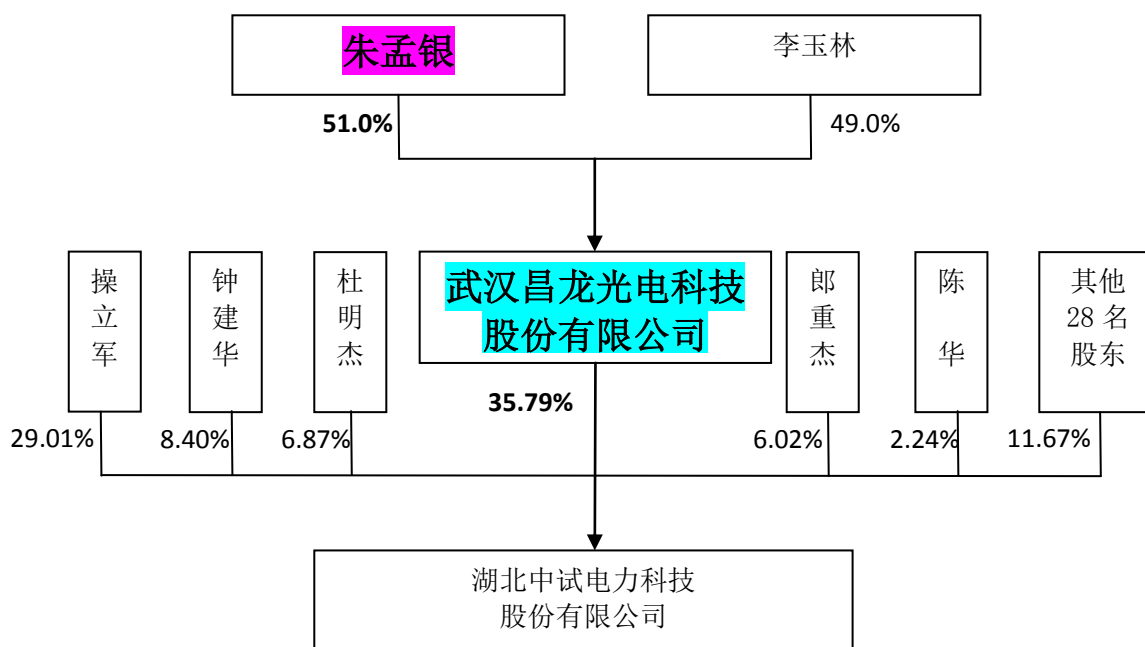
序号	股东姓名	股东性质	期初持股数	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限售股份数	无限售股份数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
1	昌龙光电	企业法人	-	11,887,000	11,887,000	35.79	-	11,887,000	11,837,000
2	操立军	自然人	9,633,500	-	9,633,500	29.01	9,553,500	80,000	9,633,500

3	钟建华	自然人	9,300,000	-6,510,000	2,790,000	8.40	-	2,790,000	2,790,000
4	杜明杰	自然人	7,610,000	-5,327,000	2,283,000	6.87	-	2,283,000	-
5	郎重杰	自然人	2,000,000	-	2,000,000	6.02	1,500,000	500,000	-
6	陈华	自然人	750,000	-5,000	745,000	2.24	600,000	145,000	-
7	罗丹	自然人	590,500	-	590,500	1.78	590,500	-	590,500
8	王恺	自然人	500,000	-	500,000	1.51	500,000	-	-
9	李光宇	自然人	500,000	-	500,000	1.51	-	500,000	-
10	毕庆生	自然人	300,000	-	300,000	0.90	300,000	-	-
合计			31,184,000	45,000	31,229,000	94.03	13,044,000	18,185,000	-

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操立军和罗丹系夫妻关系，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 2.4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2016年4月29日，武汉昌龙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通过协议转让的方式收购公司股权11,837,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5.64%。股份转让完成后，公司控股股东变更为武汉昌龙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实际控制人变更为朱孟银。



## 三、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 3.1 经营分析

#### 3.1.2 报告期内经营情况回顾

在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变化，本年收入 579.32 万元，较上年增长 88.00%。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发生变更后，解决了部分债务欠款的问题，为公司创造了良好的生产经营环境，人员、业务逐步趋于稳定，各项工作呈现恢复式增长态势。但由于公司近三年诉讼案件导致债务累积，人员流失严重，虽然已经偿还部分债务，但仍然有大额债务亟待解决。目前公司新产品的试生产工作正在紧张进行，市场开发尚需时日，公司正逐步走出困境。报告期内经营情况如下：

#### 3.1.2.1 财务状况：

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的资产总额为 480.11 万元，较上年末的 800.92 万元减少 320.81 万元，其中流动资产减少 274.00 万元，非流动资产减少 46.82 万元。

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的负债总额为 4861.89 万元，较上年末的 5670.68 万元减少 808.79 万元，全部为流动负债减少。

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净资产为-4381.78 万元，较上年末的 -4869.75 万元增加 487.97 万元，全部为未分配利润增加 487.97 万元。

#### 3.1.2.2 经营成果：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579.32 万元，较上年同期的 308.15 万元增加 271.17 万元，主要原因为公司变更控股股东后，公司各项工作逐步趋于正常，市场开发呈现恢复式增长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成本 366.94 万元，较上年同期的 284.67 万元增加 82.27 万元，主要原因一是公司销售收入增长相应领用存货增长，二是公司报告期内对以前年度已计提跌价准备的账面价值较低的存货进行了领用。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净利润 487.97 万元，较上年同期的-772.00 万元，实现扭亏为盈，主要原因为公司销售收入大幅增长、毛利率提高和资产减

值准备净转回 655.03 万元所致。

### 3.1.2.3 现金流量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1085.61 万元，比上年同期的 9.74 万元减少 1095.35 万元，主要原因系本年度控股股东变更后公司偿还 790.40 万元以前年度遗留债务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185.17 万元，上年同期为 0，比上年同期增加 185.17 万元，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内公司对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进行了清理，分别收到关联方罗丹 111.31 万元和郎重杰 74.40 万元货币资金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1165.27 万元，比上年同期 -6.30 万元增长 1171.57 万元，主要原因系公司本年度控股股东变更后，公司向控股股东借入 1146.01 万元流动资金致。

## 四、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4.1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公司本期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的变更事项。

4.2 本年度内公司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 4.2.1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原因

2016 年度，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组建了新的管理团队，并对以前年度财务数据进行核查，对发现的问题进行了会计处理，对会计差错追溯更正。

### 4.2.2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内容及具体会计处理

#### 1、2015 年度更正内容及具体会计处理

(1) 应收账款和预收账款分别挂账成都至奥科技有限公司 292,200.00 元，予以抵消。调减应收账款 292,200.00 元，调减预收账款 292,200.00 元。

(2) 根据往来款核查情况, 调减预付账款 3,146,600.92 元, 调增其他应收款 3,146,600.92 元; 调减预收账款 4,623,998.52 元, 调增其他应付款 4,623,998.52 元。

(3) 短期借款中逾期未还借款本金分别由武汉光谷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公司(金额 1800 万元)、武汉东湖孵化器管理服务有限公司(金额 200 万元)代偿, 富登小额贷款(湖北)有限公司借款(金额 220 万元)应调整至其他应付款。合计调减短期借款 2220 万元, 调增其他应付款 2220 万元。

(4) 根据诉讼判决书及欠款单, 调增 2015 年未付工资及提成合计 331,175.50 元。调增应付职工薪酬 331,175.50 元, 调增销售费用 305,151.67 元、管理费用 26,023.83 元。

(5) 根据诉讼判决书中借款利率的规定及对公司以前年度借款核查确认后, 调减 2015 年应付利息 3,768,199.70 元, 同时调减财务费用利息费用 1,466,000.51 元, 调增年初未分配利润 1,193,840.20 元, 调增其他应付款 1,108,358.99 元。

(6) 调整 2015 年武汉光谷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公司代付诉讼费、保全费 135,994.00 元, 陈冰代付法院诉讼受理费 20,880.00, 合计调增管理费用 156,874.00 元, 调增其他应付款 156,874.00 元。

(7) 根据调整后往来款账龄, 补提以前年度坏账准备 7,482,960.63 元, 其中: 补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2,029,749.00 元, 补提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5,418,969.83 元。同时调增 2015 年资产减值损失 2,387,550.00 元, 年初未分配利润 5,095,410.63 元。

(8) 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股东罗丹占用本公司资金余额为 2,414,524.98 元。该款项是从 2013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与罗丹之间存在频繁的往来收付情况, 存在多笔罗丹代收公司款项, 以及为公司垫付款项的情况。2013 年 1 月 6 日, 本公司(股改

前公司名称为：湖北中试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与操立军、罗丹签订房屋租赁合同，期限为 120 个月，自 2012 年 2 月 1 日起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止，合同规定房屋租金为 27,900.00 元/月。经自查，公司自 2012 年 4 月起至今仅支付两笔房租费，分别于 2015 年 06 月 03 日支付 90,000.00 元、2015 年 07 月 23 日支付 54,000.00 元，其余款项未支付，也未入账，因此未支付的房租费用（租赁期到 2016 年 5 月）合计为 1,306,800.00 元。该款项冲抵股东罗丹占用资金进行调账处理，另 2016 年 9 月 22 日至 10 月 27 日股东罗丹累计还款 1,107,724.98 元。根据上述情况，调减 2015 年底其他应收款-罗丹 1,167,300.00 元，调增 2015 年房租费 334,800.00 元，调减年初未分配利润 832,500.00 元。

(9) 根据法院判决书以及对公司以前年度借款核查确认后，对 2015 年度应计提财务费用-利息支出进行追溯调整，合计调减 2015 年度利息费用 1,461,011.71 元。同时调减应付利息 3,768,199.70 元，调增其他应付款 2,307,187.99 元

## 2、2014 年度更正内容及具体会计处理

(1) 根据往来款核查情况，调减预付账款 2,403,715.43 元，调增其他应收款 2,403,715.43 元；调减预收账款 4,623,998.52 元，调增其他应付款 4,623,998.52 元。

(2) 短期借款中逾期未还借款本金分别由武汉光谷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公司（金额 1800 万元）、武汉东湖孵化器管理服务有限公司（金额 200 万元）代偿，富登小额贷款（湖北）有限公司借款（金额 220 万元）应调整至其他应付款。合计调减短期借款 2220 万元，调增其他应付款 2220 万元。



(3)根据诉讼判决书中借款利率的规定及对公司以前年度借款核查确认后,调减 2014 年应付利息 1,193,840.20 元,调减财务费用利息支出 427,217.38 元,调增其他应付款 766,622.82 元。

(4) 根据调整后往来款账龄,调增 2014 年资产减值损失 5,095,410.63 元。其中:补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39,399.00 元,补提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5,056,011.63 元。

(5) 根据公司与操立军、罗丹补签的房屋租赁合同,补提 2014 年房租费 832,500.00 元,调增管理费用 832,500.00 元,调减其他应收款 832,500.00 元。

具体科目追溯调整前后情况表:

2015 年度: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调整前	调整后	累积影响数
应收账款	3,947,689.03	1,625,740.03	-2,321,949.00
预付款项	3,146,600.92	0.00	-3,146,600.92
其他应收款	6,164,505.49	2,690,594.78	-3,473,910.71
短期借款	22,200,000.00	0.00	-22,200,000.00
预收款项	4,916,198.52	0.00	-4,916,198.52
应付职工薪酬	1,149,840.78	1,481,016.28	331,175.50
应付利息	3,768,199.70	0.00	-3,768,199.70
其他应付款	11,134,641.42	39,995,484.55	28,860,843.13
未分配利润	-76,670,742.18	-83,920,823.22	-7,250,081.04
销售费用	356,499.00	661,650.67	305,151.67
管理费用	1,688,620.00	2,206,317.83	517,697.83
财务费用	3,452,628.47	1,991,616.76	-1,461,011.71
资产减值损失	1,057,755.32	3,445,305.32	2,387,550.00

2014 年度: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调整前	调整后	累积影响数
应收账款	3,593,502.29	3,554,103.29	-39,399.00
预付款项	3,546,494.79	1,142,779.36	-2,403,715.43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调整前	调整后	累积影响数
应收账款	3,593,502.29	3,554,103.29	-39,399.00
其他应收款	6,693,874.88	3,209,078.68	-3,484,796.20
短期借款	22,200,000.00	0.00	-22,200,000.00
预收款项	4,930,498.52	306,500.00	-4,623,998.52
应付利息	1,193,840.20	0.00	-1,193,840.20
其他应付款	9,665,555.68	37,256,177.02	27,590,621.34
未分配利润	-70,700,111.83	-76,200,805.08	-5,500,693.25
管理费用	4,833,675.62	5,666,175.62	832,500.00
财务费用	2,570,289.78	2,143,072.40	-427,217.38
资产减值损失	58,975,775.35	64,071,185.98	5,095,410.63

4.3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财务报表合并范围未发生变化。

4.4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公司出具了中兴财光华审会字(2017)第 202084 号带强调事项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湖北中试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4月27日